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I/2007/22
4 Octo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七届会议

2007年12月3日至11日，巴厘

临时议程项目6

《公约》第六条

审查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秘书处的说明 *

概 要

《公约》第六条，涉及气候变化及其影响方面的教育、培训、公众认识、公众参与和信息获取问题以及就这些问题开展国际合作，它对于吸收所有利害关系方和主要群体参与制订和执行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政策来说具有关键意义。

2002年11月，缔约方通过了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它为国家推动的行动提供了一个灵活框架。执行新德里工作方案的五年期任务到2007年12月结束。本文件对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程度进行全面审查，概述自方案开始以来主要的情况变化、缔约方在规划和执行相关活动中所确定的差距、需要和机会，并对该方案在支持第六条执行工作方面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 本文件迟交是因为审查过程比预想的时间长。

目 录

| | <u>段 次</u> | <u>页 次</u> |
|-----------------------------------|------------|------------|
| 一、 导言..... | 1 - 7 | 3 |
| A. 任务..... | 1 - 3 | 3 |
| B. 本说明的范围 | 4 - 6 | 3 |
| C.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 7 | 4 |
| 二、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程度 | 8 - 68 | 4 |
| A.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概览..... | 8 - 10 | 4 |
| B. 成就..... | 11 - 56 | 5 |
| C. 汲取的教训和机会..... | 57 - 68 | 16 |
| 三、 区域研讨会..... | 69 - 73 | 18 |
| 四、 结论和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 | 74 - 76 | 20 |
| A. 对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 评估..... | 74 - 75 | 20 |
| B. 可采取的未来步骤..... | 76 | 20 |

附 件

| | |
|---|----|
| 一、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所提议活 动的执行状况..... | 22 |
| 二、 为《公约》第六条指定了联络中心的国家和组..... | 23 |

一、导 言

A. 任 务

1. 缔约方会议第 11/CP.8 号决定通过了关于公约第六条的五年期新德里工作方案。该方案阐明了与第六条相关活动的范围，它提出了一个缔约方在考虑到国情和优先事项的情况下可开展的活动的活动的不完全清单，从而为开展行动提供了一个基础。

2. 为在 2007 年审查新德里工作方案和评估其有效性，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请缔约方在可能的情况下在国家信息通报中就其成就、汲取的教训、获得的经验以及所观察到的现有差距和障碍作出报告。¹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十九届会议指出，缔约方可自愿提交补充报告和/或单独的报告。²

3. 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请秘书处编写一份关于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程度的报告，包括审议区域研讨会的实用性，供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³

B. 本说明的范围

4. 本审议报告概述有关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程度的现有资料，并参考了在国家信息通报中或在其他报告中报告的、或在授权举行的关于第六条的区域研讨会上所交流的缔约方、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开展的近期努力和举措、以及缔约方向秘书处提交的意见⁴。

5. 此外，本报告参考了《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附件一缔约方)⁵ 和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⁶ 国家信息通报汇编和综合报告(特别是与公约第六条的执行工作相关的问题)，以及就此问题提交的各种意见和报告。⁷

¹ 第 11/CP.8 号决定，附件，第 22 段。

² FCCC/SBI/2003/19，第 41 段(b) (ii)。

³ FCCC/SBI/2007/15，第 62 段 (a)。

⁴ FCCC/SBI/2007/MISC.3 和 Add.1，以及 FCCC/SBI/2007/MISC. 10。

⁵ FCCC/SBI/2007/INF.6/Add.2。

⁶ FCCC/SBI/2005/18/Add.6。

⁷ FCCC/SBI/2004/15，FCCC/SBI/2003/10，FCCC/SBI/2004/7，FCCC/SBI/2005/14，FCCC/SBI/2005/21，FCCC/SBI/2006/17 和 FCCC/SBI/2007/17。

6. 缔约方在最近的¹国家信息通报中报告的与新德里工作方案相关的活动和举措已尽可能贴载于信息网络交换所(CC:iNet)的网站上：unfccc.int/ccinet。

C. 附属履行机构可采取的行动

7. 履行机构不妨注意本文件中介绍的审查结果，并为指导《公约》第六条的执行工作提出进一步行动建议。

二、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程度

A.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概览

8. 五年期新德里工作方案可作为国家主导行动的灵活框架，它涉及缔约方的具体需要和国情，反映了缔约方的国家优先事项和举措。因此，它并不界定行动的时间框架或里程碑，也不详细规定目标和职责。

9. 新德里工作方案鼓励缔约国在开展下列类别的活动时(这些类别反映了第六条的六项内容)，作为履行公约的国家方案的一部分并且考虑到国情和能力，吸收所有利害关系方(例如地方政府、非政府组织、政府间组织、工商界)参与其中：

- (a) **教育**——制订和落实以气候变化为重点的教育和培训方案，特别以青年人为对象，包括交换或借调人员以培训专家等内容；
- (b) **培训**——在国家一级并酌情在分区域和区域两级为科技和管理人员制订和落实以气候变化为重点的培训方案；
- (c) **公众认识**——在国家一级并酌情在分区域和区域两级制订和落实关于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提高公众认识方案；
- (d) **公众参与**——促进公众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和制订适当的应对措施；
- (e) **公众获得信息**——为公众获得气候变化及其影响方面的信息提供便利；
- (f) **国际合作**——在开展工作方案范围内的活动中，促进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合作，以提高缔约方履行《公约》的集体能力。

10. 缔约方会议第 11/CP.8 号决定请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向非附件一缔约方、特别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以支助新德里工作

方案的执行工作。缔约方会议还鼓励多边和双边组织支助与第六条和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工作相关的活动。

B. 成 就

1. 概 述

11. 通过新德里工作方案以来,大多数发展中和发达国家缔约方已在其国家信息通报中或其他报告中报告了根据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指导原则和在该方案范围内取得的具体成就。过去 5 年来,缔约方在规划和落实与第六条相关的活动中已取得了明确进展、它们评估了具体的需要、找出了妨碍妥善执行的主要障碍,许多缔约方已把从国家经验中学到的知识落实到实践之中。

12. 气候变化外联活动的层级和性质仍由国情和能力所决定,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仍然缺乏规划、协调和执行可持续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方案的体制、财政和技术能力。但这些缔约方承诺使所有利害关系方参与进来、制订可持续的长期气候变化教育和外联战略,最好是将其纳入国家发展计划和战略。

13. 中央政府在制定战略和协调第六条举措的执行工作中继续发挥主要作用。一个明显的趋势是,地方政府和非政府组织越来越广地参与到气候变化协商之中,在设计和执行第六条举措的工作中与其协调程度越来越密切。私营部门被视为教育和提高认识举措的主要对象,以帮助缩小研究人员和决策者之间的沟通鸿沟;还积极打造伙伴关系,以确保受到与能源和温室气体排放相关问题影响的所有经济行为方的参与和承诺。合作活动的范围涵盖了第六条的所有方面,并特别强调了外联、教育和参与决策问题。

2. 附件一缔约方

概 述

14. 由于政府、国际组织和非政府机构作出的协调努力,附件一缔约方所做的气候变化教育和外联努力自 2000 年以来有了很大演变。所有缔约方在第四次国家信息通报中都报告了教育和外联活动,其中大多数缔约方提供了大量资料和细节,

说明它们所采取的相关举措和方案。缔约方一般都有着坚实的成就记录，它们在成功事例和汲取的教训基础上稳步前进；缔约方通过建立与各级政府、私营部门、教育工作者、非政府组织和青年团体的网络和伙伴关系来开展协作；它们向各种方案提供了工具、支助和指导；缔约方越来越强调可衡量的目标、跟踪和绩效衡量工具。今天，附件一缔约方的大部分公民都对气候变化有所知晓，对其成因和影响也有了更好的了解。

15. 一些缔约方还报告了它们为执行新德里工作方案所作出的具体努力；还报告了它们为进一步支持第六条的执行工作所新开发的各种附加的教育、培训和外联活动，如框 1 所示。

16. 教育、培训和提高公众认识活动是缔约方应对气候变化的关键内容，缔约方通常已将教育和提高认识活动纳入范围广泛的政策和措施之中，以支持在不同目标群体中的执行工作。作为执行《公约》的国家方案和活动的一部分并且在考虑到具体的国家优先事项和能力的情况下，大部分缔约方已建立或加强了体制和法律框架，以支持关于气候变化或更广泛的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教育和提高认识方案的制订与执行工作；已制订了一些具体的措施，系统地支持和监测创新性项目的执行工作。

17. 开展不懈努力以提高公众认识以及提供气候变化信息的必要性，对所有缔约方来说仍然是一项挑战。在这方面，缔约方已落实了一系列措施(常常是与经济和财政工具以及自愿协议等其他措施一起)，以保持公众的认识水平和影响消费者行为。

框 1.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所建议的、并且在第四次国家信息通报中报告的主要第六条活动

- 公约第六条国家联络中心的指定与支持工作；
- 进行调查和市场研究，为创新性气候变化宣传战略提供资讯；
- 突出强调可衡量目标、跟踪性绩效衡量工具；
- 开发新课程和教师培训，重点放在与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相关事项上；
- 以综合性更强的方法开展气候变化教育；
- 加强立足于学校的举措，以提高认识；
- 所有利害关系方和主要群体的代表广泛参与气候变化谈判过程；
- 散发大量的气候变化出版物和资料；
- 增加信息活动数量；
- 更广泛地使用电子手段获取有关气候变化的最新信息。

18. 大部分附件一缔约方已开发了新德里工作方案中提到的体制和技术能力，以规划、协调和执行第六条活动；评估其有效性；和审议这些活动之间的联系、缓解和适应气候变化的各项政策和措施的执行工作、以及在《公约》下的其他承诺。然而，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的某些缔约方承认，第六条活动经常是以未加协调的方式开展的，而且常常是临时特设性的。⁸

教 育

19. 缔约方就正规和非正规教育作出定期的全面报告，它们认识到，要想取得系统性和持久的行为变化，就必须在国家一级对环境教育作出有效的承诺。大多数缔约方报告说，环境教育或可持续发展教育(包括气候变化内容)已成为中小学教育的组成部分，高等教育也正对气候变化问题给予更多的注意。

20. 在许多国家，联合国教育促进可持续发展十年(2005-2014 年)在学校和更广泛的范围内已为教育活动提供了一个新框架。该十年计划(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是其牵头机构)的目标是将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价值和做法纳入教育和学习的各个方面。其目的是鼓励行为变化，这些变化在环境完好性、经济生存力和为今世后代建设一个公正的社会方面可创造一个持续性更强的未来。⁹ 该十年计划的议程认识到当今世界的复杂性，它借用了多种学科的知识来处理气候变化教育和培训问题。

21. 虽然正规教育大多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更广范围内处理气候变化问题，但近期举措还是反映出缔约方为进一步强调气候变化和将其进一步纳入学校课程所作出的努力。大多数附件一缔约方还编制了新的以气候变化为重点的印刷品材料或电子格式材料。在许多情形下，考虑到所需的多学科背景和教学技巧，对职员进行培训和再培训被认为是必要的工作。

⁸ 2004年3月3日至4日在俄罗斯联邦莫斯科举行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独联体关于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分区域研讨会的报告。更多信息请访问：<<http://www.climatechange.ru./documents/documents.htm#3>> (仅俄文)。

⁹ 资料来源：http://portal.unesco.org/education/en/ev.php-URL_ID=27234&URL_DO=DO_TOPIC&URL_SECTION=201.html。

培 训

22. 缔约方强调了培训的重要性以及培训为支持与缓解相关的政策和措施所提供的广泛机会。近年来，人们对与气候保护相关的主题方面的信息需要、尤其是关于能源、节能措施和技术的信息需要增加了。有些国家确认，它们采取了其他一些政策，其中包括对能源密集企业界人士提供培训，使其通过改进的能源效率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

23. 大部分附件一缔约方开展了以气候变化为重点、为特定目标群体专门打造的、多种多样的培训活动，例如，讲习班和研讨会、咨询服务、在线培训、光盘、指南、传单或其他培训工具。对与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开展协作活动的重要性，有了越来越多的认识。新的培训优先领域经常得以确定且拟订了新的方案。

公众认识

24. 在许多国家，社区已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性有了更多的了解。参与提高公众认识的不同利害关系方对加深理解作出了贡献。积极参与气候变化外联活动的非政府组织现在已覆盖了大多数国家的各个经济部门。市政当局、工商界、大众传媒和个人在鼓励社会行动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

25. 最近出现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制订了全面的宣传战略，这些战略通常是由国民对环境问题的认识和理解现状决定的。气候保护认识战略常有三个主要目标：确保社区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有广泛的理解；向关键的利害关系方通报正在执行哪些政策和方案来应对气候变化；鼓励业界和个人参与温室气体减排举措和采取行动。

26. 近年来，许多缔约方已启动了深入细致、常常是费用高昂的公众认识方案和活动，作为因应其国情专门打造的全面宣传战略的一部分。此类方案使用多种工具接触特定对象；近年来，许多缔约方已将其目标从提高对问题的认识转移到在试图改变行为的同时为执行解决方案赢得和保持公众的支持。新的宣传活动的目标受众更加明确，例如面向消费者而不是一般公众；它们使用易于理解的讯息，尝试解释气候变化对各国的预期影响、强调简单行动或侧重于改变日常生活行为。

27. 一些年度活动，例如世界环境日¹⁰和地球日¹¹，也为某些国家开展提高公众对气候变化认识的活动提供了机会。另一些国家已在国家一级或区域一级指定了自己的活动日，以气候变化为主题或作为更广泛主题内的一个关键领域。赞助气候变化方面的竞赛和奖励也是提高公众认识的一个有效手段。

28. 提高认识方案新出现的一个重要内容是系统性评估，这些评估经常是在方案的不同阶段进行的，可使缔约方为下一期方案作出铺垫或调整，以及从经验中汲取知识。一些缔约方在以往工作和汲取的经验教训基础上正在引入新的创新型的外联方案。

公众参与和公众获取信息

29. 有迹象表明，鼓励公众参与和公众获取信息是一个日益增长的趋势。缔约方一般都同意，气候变化问题必须纳入经济行为方作出的决策和投资选择之中。因此，许多缔约方进一步鼓励与工商界中关注气候变化并愿意为减排采取行动的人士开展合作和咨商活动，以确保受到与能源和温室气体排放问题影响的所有经济行为方的参与和承诺。

30. 由于科学界和其他社会行为方之间的互动常出现问题，对于缩小研究人员与决策者之间沟通鸿沟的需要，缔约方经常设法加以解决。在这方面，一些缔约方确定的一个关键因素是气候变化方面的科学知识水平。因此，科学机构在这一过程中的合作常常得到了鼓励和促进，特别是在传播气候变化学最新资讯方面。这些举措的一个实例是，传播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气专委)的调查结果。

31. 公众参与在提高公众对决策的建言方面所具有的关键意义已得到了认识，许多缔约方已与一般大众和各部门的利害关系方就其国家行动计划或气候变化的国内政策选项问题开展了国家咨商活动。现在正在利用许多创新性举措和机制，使公众对政策拟订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言。

¹⁰ <<http://www.unep.org/wed/2007/english/>>。

¹¹ <<http://www.earthsite.org/>>。

3. 非附件一缔约方

概 述

32. 自从 1997 年提交了第一次国家信息通报以来，缔约方在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方案的执行工作中已获得了经验。所有缔约方现在已开展了各种举措，执行与气候变化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相关的活动，尽管这些活动通常与新德里工作方案没有关系。一些国家比另一些国家的进展程度低，这是因为，由于人力财力有限，它们遇到了拟订和执行方案与活动的障碍，但所有国家都继续强调，它们承诺制定可持续的长期公众认识战略，吸收所有利害关系方参与其中。

33. 许多国家仍然没有制订正式的《公约》第六条执行计划，一些缔约方缺乏推出和协调气候变化外联方案的体制能力。缔约方认识到，成立国家气候变化委员会有益于气候变化问题的有效应对工作。迄今，24 个缔约方¹² 已指定了第六条活动国家联络中心，为其规定了具体责任并提供了支助。

34. 缔约方认识到，培训和公众认识方案常常是环境基金资助项目的组成部分。双边和多边机构及其他组织也对缔约方的努力提供了支助。但对大多数缔约方来说，缺乏财政和技术资源仍然是执行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方案的主要障碍；缔约方强调，必须调动额外的、充分的支持。

35. 由于缺乏体制能力，许多负责环境问题的部委由于必须为几个国际进程提供服务而感到力不从心。因此，大多数非附件一缔约方的工作重心是，在国家的其他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项目框架内，处理气候变化问题和开展与第六条相关的活动。框 2 概述非附件一缔约方在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方面的需要。

¹² 缔约方名单见附录二。

框 2. 非附件一缔约方在执行《公约》第六条方面的需要概述

总 类

- 体制支持；
- 第六条国家联络中心的提名和向其提供支助；
- 成立/加强区域中心；
- 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
- 调动额外的和充分的技术和财政支助。

教 育

- 编订气候变化课程并将其纳入教学内容；
- 编订教材；
- 培训教师；
- 研究金方案；
- 加强学术和研究机构。

培 训

- 提供温室气体清单、脆弱性和适应、缓解、应对措施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模拟等方面的技术培训；
- 项目执行方面的培训(例如, 可再生能源、能源效率、清洁发展机制)；
- 能效和节能领域的研究, 以及将缓解纳入能源部门政策；
- 对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的培训；
- 针对某些部门的培训(例如, 媒体、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
- 教员培训；
- 温室气体清单、教育、培训和公众认识、脆弱性和适应评估、缓解评估和技术需要评估等方面的专业培训包。

公众认识

- 制作印刷品和声像材料；
- 评价现有工具和确定基线指标, 以监测和评估行动的有效性。

公众获取信息

- 建立信息网络；
- 网站的建立和维护；
- 将材料译成当地语言。

公众参与

- 组织讲习班和研讨会。

教 育

36. 非附件一缔约方指出，缺乏教材和讲授气候变化问题的胜任师资是执行教育方案的障碍。一些缔约方计划通过编订气候变化材料和培训教师来解决这些障碍问题，或已经通过这些方法应对了这些问题。一些缔约方已编制了创新性教材，另一些缔约方在非政府组织的参与下和与大学或其他机构的合作下，已成功地开展了教育领域的协作活动。许多大学已成立或正在考虑成立采用多学科方法的环境系。

37. 一些国家已制定了国家政策来确保环境教育方案的连续性，这些方案有时包括气候变化问题；这些政策的目标是将环境问题和气候变化纳入基础教育课程。尽管大部分非附件一缔约方在将气候变化课题纳入不同的教学内容方面仍面临挑战，一些缔约方还是报告了在这一领域中取得的进展。例如，气候变化已纳入地理、林业和自然资源管理、生态学、生物学、物理和气象学等大学课程。另一些缔约方报告说，它们设立了关于环境的大学课程，对环境、能源和大气研究课程进行了修订，以列入气候变化内容。缔约方还报告说，一些大学提供关于气候变化问题的研究生级课程和研究机会。

38. 缺乏从事气候变化问题的专家和专业人员是执行气候变化相关项目的一个障碍；教育在确保培养足够数目的专家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大多数缔约方正在作出政府努力，学术界也在开展各种举措，以将气候变化主流化于学校课程之中，并解决关于该问题的教育不足问题。

39. 一些缔约方提供了研究金方面的信息，这些研究金是为了资助诸如学生、研究员、媒体从业人员和在环境结构中工作的公务员，他们在国内或国外大学上课。

40. 大部分缔约方已制定和实施了课外或非正规教育方案，通常是与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开展的。学校还为学生提供了在正规课程之外了解气候变化问题的许多机会，譬如通过中小学竞赛的方式。电视和网络课程是加强第六条执行工作的有效手段；人们认识到，电视和网络是很有益的媒体，可藉此接触大批受众。

培 训

41. 所有非附件一缔约方都已实施了与国家信息通报进程相关的气候变化培训方案，这些方案得到了环境基金的财政支助。其目标是建设或提高各组织和政府机构中从事气候变化问题的各国专家和职员的能力。大部分缔约方认识到，在这方面开展的活动提高了政策制定者和决策者对气候变化问题的认识，他们仍然是这些举措的主要对象。

42. 还向政府官员和立法人员提供了专业培训和研讨会，以便利制定和落实与气候变化相关的政策。一些缔约方提到，有专家和高级官员参加了附属机构和缔约方的会议，这是增加他们对《公约》了解程度和提高其谈判技巧的途径之一。另一些缔约方，通过其国家公共行政学校，将环境和气候变化问题纳入向高级和中层政府官员提供的培训课程之中。

43. 大部分缔约方还报告说，他们的专家参加了有关气候变化问题的各种国际培训讲习班。为确保建设地方能力工作的连续性，一些缔约方还制定了旨在创建教员和专家库的“教员培训”方案。一些大学已开展了气候变化研究和相关培训；大多数国家规划了更多的培训方案以建设能力，或将其确定为一项优先事项。造成从事气候变化问题的专家不足的部分原因是，相关专家的周转率很高。在这方面，许多非附件一缔约方表示，有必要加强政府、非政府和学术机构，以维持旨在建设和提高地方应对气候变化问题能力的方案。缺乏用来协调这些培训活动的资金或设施，仍然是执行工作的第一障碍。

公众认识

44. 在大多数非附件一国家，社会各阶层对气候变化的认识和理解水平仍然很低，这也经常是一项关键的能力建设指标。这些国家正在开展一些外联举措，以提高公众对一系列环境问题的认识；其中许多举措与气候变化问题有直接关联，例如，

能效认识活动或水资源保护活动。许多缔约方认识到，公众认识活动需要列入对特定群体有意义的主题；一些缔约方已制定了一些以不同群体为目标的活动，以提高这些活动的实效。

45. 公众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参与部分地取决于对这些问题的了解程度。公众认识活动的主要目的是，使公众能参与应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各项努力。具体目标是，使人们了解气候变化的成因和威胁；鼓励人们采取行动执行能效和其他保护措施；以及寻求关于国家信息通报和国家行动计划方面的反馈。资料显示的最普通手段是散发印刷品。

46. 不同媒体的存在，即使是在遥远地区，也为接触大众提供了一个途径。根据国家信息通报中报告的调查，环境和气候变化方面的三个主要信息来源是电视、报纸和互联网。报纸对气候变化问题的报道越来越多，信息活动经常是通过电台开展的，因为电视不够普及。然而，媒体对气候变化问题的报道取决于记者撰写环境问题文章的能力和将技术术语译成便于公众理解语言的能力。

47. 一些缔约方已为记者和媒体从业人员开展了培训活动。培训方案旨在鼓励记者在提高公众认识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和促进受气候变化影响的不同部门中的利害关系方之间的对话。《气候公约》秘书处与可持续发展宣传员联盟和世界银行合作，已为记者组织了一个培训班，以扩大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对气候变化的报道。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也为记者提供了类似培训。

48. 气候变化问题的技术性质常常是公众教育的一个障碍。即使通常使用英语向政策制定者传播信息，但也有一些国家使用地方语言和方言提高公众认识和宣传气候变化讯息，以激励公众采取行动。

49. 缔约方认识到民间社会和宗教团体在提高对气候变化问题的认识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非政府组织在倡导气候保护政策、开展培训、促进民间团体的参与和执行项目方面经常发挥着主导作用。非政府组织网络也参与了地方、区域和国际层级的气候变化问题。

50. 公众认识方案和活动的有效性可通过人们的态度和行为变化程度以及社会各界在气候变化问题方面采取的行动来估计。一些缔约方已进行了国家调查，但衡量活动的影响和有效性对大多数缔约方来说仍然是一项挑战。由于有限的财力和人力，在大多数国家，确保已开展的提高认识方案的连续性和可维持性仍然是一项挑战。

公众参与和公众获取信息

51. 另外，非附件一缔约方普遍鼓励公众对总体上的环境问题和具体的气候变化问题的参与和获取这方面的信息。地方社区和非政府组织在增进公众认识方面也发挥着关键作用，许多国家有许多现行法规来加强对自然资源保护工作的参与或传播环境信息等活动。

52. 借助从科技杂志到报纸、电台、电视或网站和在线数据库等不同媒体公布了气候变化问题和研究结果。缔约方还组织了关于气候变化问题的讨论、信息传播和咨商讲习班，请所有利害关系方鼓励和激励国家经济各部门对气候变化问题的兴趣。

53. 宣传工作的限制因素不一而足，从不识字到网络连接慢、信息网络薄弱、报纸分发量有限和缺乏以地方语言编制的信息。关于公众对气候变化决策过程的参与和对信息的获取问题，缔约方需要做出努力，确保图书馆和教育机构可提供以英文和地方语文编制的多种气候变化材料。

4. 国际合作

54. 国际合作可采取不同形式，而且可根据需要和条件在从双边到区域等不同的层级上开展。合作活动包括对侧重于以下方面的双边和区域活动提供资助：能力建设；信息网络；研究和培训；对气专委的工作提供帮助；对新德里工作方案下的区域研讨会和信息网络交换所提供支助。

55. 国际非政府组织和政府间组织，通过其常规方案、通过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的方式(例如环境署的持续支助)，正在日益增加对执行第六条下各项活动的工作的支助。它们与国家和区域机构以及与媒体和民间社会的其他方面合作，在收集和传播气候学信息方面也发挥着关键作用。

56. 双边援助方案仍是一个重要的媒介，藉此可推出人员和机制能力建设新举措，同时在与可持续发展和气候变化各方面内容相关的主题方面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提供支助。在此类方案下，特别重视的是，提高关键决策者对气候变化学及其影响、适应、缓解和相关决策的敏感程度并向其提供这方面的培训。国际支助常伴有费时的报告程序。国际机构的财政和技术支持对教育和外联活动的执行工作有重大的帮助，但仍有很多未满足的需要。具体地讲，非附件一缔约方认识到，在环境基

金及其执行机构与资助第六条活动(包括编写国家信息通报)相关的程序方面, 需要有更大的清晰度和采取更具连贯性的方法。

C. 汲取的教训和机会

1. 技术和资金问题

体制安排和法律框架

57. 非附件一缔约方的一个共同主题是: 成立一个设置有专门的外联单位或信息中心的国家气候变化委员会的重要性。这种委员会将不同部委和厅局官员聚集一起, 有助于处理跨部门气候变化问题和向国家政策制定者传达气候变化讯息。成立国家和区域专家中心也被视为推进与气候变化相关各领域研究工作的一个手段。作为最低限度措施, 缔约方建议指定第六条国家联络中心, 但它们认识到, 这些联络中心可能需要更多的支助, 以便能够有效率地履行职责。

58. 提供法律框架仍很重要, 附件一缔约方的法律框架已很完备。具体地讲, 这些国家正在执行旨在加强国家教学课程对环境教育承诺的新法规或更新法规。许多附件一缔约方指出了近期通过的国家和区域法律与协定, 它们为公众参与环境问题和获取这方面的信息提供了一个框架, 并可作为相关方案的基础。

59. 国家信息通报过程在加强教育和外联活动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 也是各国介绍其需要和评估各项活动执行状况的宝贵机会。

监测和评价

60. 正如缔约方在拟订新德里工作方案时所认识到的, 第六条活动的性质易于报告, 但衡量或量化这些活动的影响可能更具挑战性。¹³ 缔约方强调, 需要评估现有工具并确定基线指标, 以监测和评估行动的有效性。一些活动旨在确定目标群体的认识提高程度和确定认识的提高在多大程度上产生了行动, 缔约方认识到, 这些活动的监测工作费用高昂; 因此, 监测限于信息宣传等主要活动。

¹³ 第11/CP.8号决定, 附件, 第6段。

61. 附件一缔约方和非附件一缔约方都已做出很大努力，使用国家调查来评估民众现有的认识和理解水平；这些调查的结果又作为一项指标，用来监测正在执行的气候变化政策的效率。缔约方尤其需要更多地了解消费者的优先考虑以及消费者行为和环境影晌之间的关系。

财政和技术支持

62. 非附件一缔约方和某些经济转型缔约方的一个共同关注是缺乏财政支持。虽然缔约方同意探讨最佳使用现有资源的各种机会，它们也认识到，没有任何特别的安排为第六条下或新德里工作方案下的具体活动提供资金；它们请环境基金和其他潜在捐助方增加用于气候教育和外联活动的资金。

63. 缺乏技术技能和专长是非附件一缔约方执行气候外联活动的另一个障碍。缔约方呼吁联合国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为外联活动的持续执行提供便利，并且为在国家、分区域和区域各级开展工作确定连贯的方法。

2. 国家优先事项

64. 正规教育行动一般有双重侧重点：拟订和执行一个健全框架，将气候变化问题进一步纳入教学课程之中；确定需要和开发工具，为框架的执行工作提供便利。

65. 促进公众参与气候变化决策和公众对信息的获取也可发挥重要作用。工作重点可以是：确保图书馆和教育机构提供范围广泛的相关材料，从国家信息通报、气专委第三次评估报告到录像和小册子。

66. 主要受众包括政府部委和议会中的政策制定者，其次是一般大众，尤其是青年人。政策制订者是首选，因为负责国家气候变化方案的官员经常发现，在其他部委工作的同行参与度不充分。气候变化是一个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因此政策制订者需要其同行的积极参与，以拟订有效政策。有必要使用地方语言和方言来提高这些目标群体的认识。

3. 国际和区域合作

67. 区域研讨会的参与者强调指出，需要确定和使用国家与区域两级的现有资源；他们建议，在执行第六条工作中，应优先加强区域合作。区域合作的利益包括：降低了运作成本、增加了资源的使用效率、获得技术援助和专家咨询的便利程度改善了。区域合作战略的总体目标是，协助各区域内的政府和社区确定地方机会、开发能力以应对和利用各种机会。例如，中欧和东欧区域环境中心¹⁴ 最近已指定了一个第六条区域联络中心，以促进中东欧、东南欧和土耳其等 17 个该环境中心的受援国所作出的国家努力。

68. 缔约方认识到伙伴关系的价值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在提高其能力方面可发挥的重要作用，它们确定了与其他公约的协同作用，特别是与《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的协同作用，作为国际合作的一个潜在促动因素。秘书处与环境署在支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执行第六条活动方面建立了成功的伙伴关系，在此基础上，秘书处可与具有相关专长的政府间组织和其他联合国机构开展进一步协作。

三、区域研讨会

69. 115 个国家的 200 多位专家和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机构的大约 55 位专家，有机会在履行机构授权举办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框架内¹⁵ 的区域研讨会上¹⁶ 交流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70. 研讨会的目的是，促进各区域对新德里工作方案的进一步拟订和执行工作。研讨会的具体目标是，交流关于国家和区域层级的第六条活动方面的想法和经验、为加强和扩展这些活动拟订备选办法和战略，促进各区域在执行新德里工作方案方面开展更大的区域和国际合作。

¹⁴ <http://unfccc.int/cc_inet/information_pool/simple_search/items/3522.php?displayPool=976>。

¹⁵ FCCC/SBI/2004/10, 第 52 段, FCCC/SBI/2005/23, 第 73 段, 和 FCCC/SBI/2006/28, 第 61 段。

¹⁶ FCCC/SBI/2003/10, FCCC/SBI/2004/7, FCCC/SBI/2005/14, FCCC/SBI/2005/21 和 FCCC/SBI/2007/17。

71. 研讨会的预期结果是，评估各区域在执行第六条活动方面的进展、确定国际和区域合作的具体机会、确定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工作中的差距和需要，促进与所有经济部门结成伙伴关系。许多与会者对研讨会的有益性表示赞赏。如同在各次研讨会的各自报告中所反映的，预期结果大多已实现。

72. 缔约方关于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工作的意见¹⁷，有助于进一步深入了解第六条活动执行工作研讨会所产生的影响力。虽然一些国家(南非、瑞士)表示，应对区域研讨会所接触的受众及其产生的影响力进行深入评估，但大部分缔约方认为，研讨会向各国提供了有益的资讯、鼓励了国家、分区域和区域三级的后续工作，从而有助于推进新德里工作方案(中国、欧共体、冈比亚、乌拉圭、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正如在美国的信息通报中所陈述的，研讨会出现了一些共同主题，其中包括对区域工作重心的兴趣、仿效的潜力、共同语言和类似的文化习惯和规范。

73. 研讨会也提供了机会，可从缔约方那里得到关于其具体需要的直接反馈信息和尝试解决这些问题。具体来说，环境署为大约 20 个缔约方参与研讨会提供了捐助而且派代表参加了所有研讨会，它向选定缔约方提供了进一步的财政和技术支持，协助它们启动第六条国家方案，而且，视缔约方自身的优先考虑，协助它们将工作重心放在第六条的具体领域。迄今，在以下国家已执行了 15 项国家外联方案：在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柬埔寨、冈比亚、格鲁吉亚和加纳(第 1 阶段)；肯尼亚、圣卢西亚和乌兹别克斯坦(第 1 和 2 阶段)；和纳米比亚和俄罗斯联邦(第 1 至 3 阶段)。此外，环境署协助一些缔约方制作、出版和传播了一本气候变化区域教育指导手册(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为企业界人士举办了一个讲习班(中国)并制定了区域方法(非洲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环境署为青年团体、大众传媒、企业界人士和决策者实施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外联方案，这些方案是与民间社会密切协作开展的而且针对各群体的需要，方案的实施工作借助了第六条国家方案或借助于区域层级的专门讲习班、研讨会和其他活动。环境署在一本手册¹⁸中概述了从

¹⁷ FCCC/SBI/2007/MISC.3 和 Add.1; FCCC/SBI/2007/MISC.10。

¹⁸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法和公约司。2006年。《提高对气候变化的认识：政府联络中心手册》，可在以下网站参阅：<http://unfccc.int/files/cc_inet/application/pdf/unep_cc_handbook.pdf>。

这些项目中汲取的教训和在《气候公约》区域研讨会上获得的经验，在缔约方会议第十二届会议期间广泛分发了该手册。

四、结论和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

A. 评估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

74. 通过新德里工作方案以来，许多缔约方已在其国家信息通报中或其他报告中报告了根据该工作方案的指导原则和在该方案范围内取得的具体成就。

75. 缔约方有机会就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工作表达意见，在上文第 72 段已予提及。5 个区域研讨会也是一个理想的论坛，可评估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程度、确定差距和需要、以及讨论改善行动框架的途径。文件 FCCC/SBI/2007/29 载有对这些意见和讨论的综述。该综述的主要内容有：

- (a) 所有缔约方都同意：新德里工作方案是由国家驱动的行动的适当框架，迄今已作为第六条执行工作的有益指南，对相关活动的执行工作进展起到了极大的帮助作用；
- (b) 大部分缔约方认识到，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成功在于它采用了灵活的国家驱动方法；该方法承认，没有任何一项提高认识或能力建设战略适合于所有国家；
- (c) 许多缔约方承认，对国家和区域两级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工作给予的关注太少，这是由于，该项工作缺乏以下要素：确定的时间框架和里程碑；具体提及目标群体的需要；执行程度的可衡量指标；促进区域合作的具体内容；以及充足的财政和技术资源。

B. 可采取的未来步骤

76. 在编拟关于审议新德里工作方案执行工作的决定草案时，缔约方不妨考虑以下内容：

- (a) 缔约方在根据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指导原则规划和执行与第六条相关的活动中已取得了明确的进展，该方案已证明是适当的行动框架；

- (b) 缺乏财政和技术资源是非附件一缔约方试图充分执行气候教育和外联活动的主要障碍。获取资金的一个途径是将教育和外联内容纳入环境基金资助的各种项目之中；即使如此，也有必要利用环境基金和/或其他捐助方额外的充分支持。
- (c) 需要评估现有工具并确定基线指标，以监测和评估行动的有效性。这意味着，要收集基线数据和建立绩效目标指标；
- (d) 区域合作可补充而不是替代国家一级的努力，但促进分区域和区域两级的合作有助于减少操作成本、增加资源使用效率和改善获得技术援助和专家咨询的便利程度；
- (e) 研讨会向各地区的国家提供了有益的资讯、鼓励了国家、分区域和区域三级的一些后续工作，从而有助于推进新德里工作方案；
- (f) 信息网络交换所是促进第六条执行工作的一个重要工具；应进一步加以开发以提高其功能和用户使用便利。

附件一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所提议活动的执行状况

| 第 11/CP.8 号决定中提出的活动清单 | 执行状况 | |
|---|----------------|----------------|
| | 附件一缔约方 | 非附件一缔约方 |
| (a) 发展体制和技术能力以便： | | |
| • 确定执行第六条方面的差距和需要 | 0 | -- |
| • 评估第六条活动的实效 | ++ | 0 |
| • 审议第六条活动、执行气候变化缓解与适应政策和措施以及根据《公约》作出的其他承诺之间的联系 | +++ | + |
| (b) 准备对第六条执行工作领域中的国情特定需要进行评估，包括使用调查方法 | +++ | + |
| (c) 指定和资助第六条活动国家联络中心，并规定具体责任。 | + ¹ | + ¹ |
| (d) 建立一份组织和个人名录，以建立这些活动的执行工作参与方的积极网络 | 0 | 0 |
| (e) 按照各国国情，制定标准用来确定第六条活动良好做法和传播有关信息 | 0 | 0 |
| (f) 增加无版权限制的气候变化翻译资料的齐备性 | +++ | ++ |
| (g) 进一步编制和使用以气候变化为重点的课程和开展教师培训，将其作为把气候变化问题纳入各级教育和各学科的办法 | +++ - | ++ - |
| (h) 寻求机会，广泛传播气候变化的有关信息。措施可包括将气候变化政府间专门委员会第三次评估报告的普及本译成适当语文并予以发行 | +++ | ++ |
| (i) 在拟订和实施与气候变化有关的工作时请公众提供意见并参与其中，并鼓励所有利害关系方和重要团体的代表参加气候变化谈判进程 | +++ | ++ |
| (j) 向公众介绍气候变化的原因和温室气体的排放源，以及可在各个层级采取的处理气候变化问题的行动 | +++ | ++ - |
| (k) 向一般公众和所有利害关系方介绍国家信息通报以及国家行动计划所载结果。 | +++ | +++ |
| (l) 力求加强国际和区域层级的合作和协调，包括确定与其他缔约方、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国家和地方政府以及社区组织的伙伴关系和网络 | +++ | + -- |

| | | | | |
|-----|-----|----------|----|----------------------|
| 图例： | + | 一些缔约方所做 | - | 许多缔约方所规划 |
| | ++ | 许多缔约方所做 | -- | 许多缔约方所规划但缺乏资金或/和技术资源 |
| | +++ | 大多数缔约方所做 | 0 | 未报告 |

¹ 缔约方名单见附录二。

附件二

为《公约》第六条指定了联络中心的国家和组织

| 附件一缔约方 | 非附件一缔约方 |
|---------------|---------|
| 澳大利亚 | 阿尔及利亚 |
| 比利时 | 安哥拉 |
| 保加利亚 | 伯利兹 |
| 加拿大 | 不丹 |
| 克罗地亚 | 玻利维亚 |
| 捷克共和国 | 哥伦比亚 |
| 法国 | 科摩罗 |
| 德国 | 刚果民主共和国 |
| 匈牙利 | 多米尼克 |
| 爱尔兰 | 多米尼加共和国 |
| 罗马尼亚 | 冈比亚 |
| 俄罗斯联邦 | 几内亚比绍 |
| 西班牙 | 肯尼亚 |
| 瑞典 | 利比里亚 |
| 土耳其 | 墨西哥 |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 摩洛哥 |
| | 莫桑比克 |
| | 秘鲁 |
| | 卢旺达 |
| | 圣卢西亚 |
| | 斯里兰卡 |
| | 塔吉克斯坦 |
| | 乌拉圭 |
| | 乌兹别克斯坦 |
| 组 织 | |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
| 中欧和东欧区域环境中心 | |

-- -- -- -- --